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0年2月22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手机短信方式发出，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于2010年3月4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表决有效起止时间为：2010年3月4日8时30分至2010年3月4日14时。公司的11名董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签贷款互保协议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浙江省三门浦东电工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浦”）财务状况良好，资信情况较为可信，履约能力较强，自身能偿还所借银行贷款。同时，本着公平、诚信和共荣的原则双方实行互保，可以保障本公司利益。董事会同意三浦以自身信用为本公司在金融机构取得的借款、商业票据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三项业务提供不大于人民币壹亿壹仟万元（含）的融资业务作保证，本公司以自身信用为三浦提供不大于人民币捌仟万元（含）的金融机构融资业务作保证，担保期限为二十四个月。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和内容等见《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0-005。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于2010年3月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更换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因内部工作调整, 陈贤所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 聘任吴琳琳小姐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董事会对陈贤所先生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的辛勤工作表示感谢。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公司定于2010年3月24日上午九时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关于续签贷款互保协议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0年3月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10-005)。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三月四日

附: 吴琳琳个人简历

吴琳琳, 女, 1985 年 9 月出生, 中共党员, 本科学历, 拥有文学学士学位。2009 年进入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工作。2009 年 11 月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版董事会秘书培训班(第六期)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吴琳琳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持有公司股份。